**濮阳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简 报**

第二十六期

濮阳市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办公室 2021年8月31日

**\*台前县四项举措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**

**\*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推进非现场监管方式，“无人机”大显身手**

台前县四项举措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

2021年，市生态环境局台前分局按照生态环境部、省生态环境厅开展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专项行动要求，把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作为今年执法工作的重中之重，重拳出击，整装出击，全面整治，压实责任。

一是拉网排查。组成6个由科级干部任组长的排查工作组，联合公安（派出所）、自然资源、农业农村、交通运输、乡镇政府等单位对重点行业、重点区域、重点对象进行全面排查，严防严控危险废物跨界跨省倾倒、偷排漏排、弄虚作假等，打出环境执法的震慑力、权威性。二是提效监管。对发现的问题全部建库立档，实行发现、督办、整改联动管控，对涉嫌环境违法行为严格依法依规查处，倒逼环境污染问题源头预防，进一步织密织牢环境监管网络，特别是要压实乡镇、村两委，充分发挥群众力量。三是闭环管理。建立环境污染问题闭环管理机制，建立突出环境污染问题清单，实行动态销号管理，做到一个突出问题、一套工作措施、一个牵头部门和人员，明确整改期限及整改要求，按要求推进整改、销号，确保清查见底不反弹。四是部门联动。实行线索通报、信息共享、案件研究、法律会商、快速移送、联合督办等机制，合力侦办大案要案。

至8月底，共排查企业126家次，废弃厂房、企业、学校、院落等167处，发现问题隐患18个，全部整改完毕，关闭取缔1家非法电镀小作坊，刑事拘留4人，已完成生态修复。

下步工作中，将持续加大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执法力度，开展环境安全隐患“动态清零”，对重大污染环境问题，实施有奖举报制度，在深挖案件线索同时，会同公安等部门联合打击一批非法企业，查处一批危险废物环境违法案件，曝光一批违法典型案例，形成对环境污染犯罪的强大震慑。

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推进非现场监管方式，“无人机”大显身手

“非现场执法”工作的高效运转，靠的是科技装备，濮阳市生态环境华龙分局运用“无人机”设备助力执法监管，进一步提升“无人机”执法应用效能，提高了执法练兵成效。

针对辖区监管对象安装的视频监控探头盲区、不易巡查的地段，为消除现场检查、视野无法触及的不方便，近日，华龙分局执法人员利用“无人机”对监管盲区进行定期和不定期高空巡查，通过无人机搭载的高清摄像头对辖区内企业排污、排废等情况进行高空监控，全面细致地观察。该局执法人员根据“无人机”实时传录现场情况，当场即可判断监管对象是否依法依规正常生产。此外，该局还以河南省环境监察“双随机”抽查监管平台、自动监控平台和企业一体化管理软件系统为基础，充分利用在线用电监控、视频监控，推行非现场监管方式。

“无人机”在执法监管中的大显身手，体现了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创新监管方式的一个缩影。目前，该局已将“无人机”监管广泛运用日常环境执法检查中，尤其对辖区内封闭的厂区，应用“无人机”进行巡检执法，推进执法信息化，防范环境风险，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。